

慈溪市水利局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358 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农业农村局：

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358 号《关于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的建议》收悉，我局作为协办单位，对此高度重视。现就建议协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一、强化农村防洪能力建设

根据《慈溪市骨干河网总体规划（2016～2035）》部署，持续推进骨干河网高效畅通安澜建设，全力打造现代化“慈溪水网”。现阶段主要实施三塘横江、建塘江、中心城区扩大北排、梅湖水库扩容等重点项目，同时为解决南部山区防洪排涝薄弱问题，重点谋划翠屏山北麓姚江上游（东横河）北排工程，并陆续推进西游泾江、梅湖江、关紫岭江等一批穿流过镇段重要排涝河道治理工程，不断强化各流域内农村防洪能力建设。2023 年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22.57 亿元，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132%，位居宁波各区县市前列。

二、推进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

结合市水利部门主要工作职责，推进镇村河道整治、农田泵站提升、山塘水库除险加固、小流域治理等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，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，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和

生产生活条件，助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。2023 年实施镇村河道整治 113.2 公里，生态护岸 6.8 公里，改造机埠泵站 80 座，完成后茅山水库维修加固 1 座、病险山塘维修整治 9 座，小流域生态治理工程 8 处等。

三、促进幸福河湖廊道建设下美丽乡村发展

我市围绕“南部翠屏北麓古韵廊、中部三北秀江活力廊、北部海塘水韵风情廊”三条特色廊道，规划布局全域建设安全、生态、宜居、富民、智慧的幸福河湖。结合市水利部门幸福、美丽河湖打造，通过不断提升农村人居水环境、水生态、水文化以及亲水设施等整体面貌，从滨水岸带延伸激活乡村旅游、特色农业产业等村级“美丽”经济。2023-2027 年，重点实施幸福河湖八大工程项目 90 个，投资 180 亿元，绘就“唐涂宋地、秘色水城”的全域幸福河湖共富画卷。

最后，请代为感谢徐国平代表对我市水利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2024 年 4 月 23 日

联系人：陈月祥

联系电话：63951932